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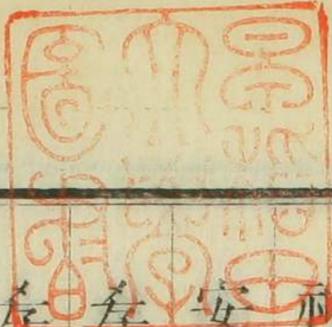
頼朝  
入部

日本政記

伊5  
706  
1



伊 5  
月 706  
號 卷 1



日本政記目次

卷之一

神武天皇	安寧天皇	孝昭天皇	孝靈天皇	開化天皇	垂仁天皇	成務天皇
綏靖天皇	懿德天皇	孝安天皇	孝元天皇	崇神天皇	景行天皇	仲哀天皇

於保村  
旭藤藏  
書山印



日本政記

賴氏藏板

日本政記 目次 賴氏藏板

應神天皇

仁德天皇

卷之二

履仲天皇

反正天皇

允恭天皇

康安天皇

雄略天皇

清寧天皇

顯宗天皇

仁賢天皇

武烈天皇

繼體天皇

安閑天皇

宣化天皇

欽明天皇

敏達天皇

用明天皇

崇峻天皇

推古天皇

舒明天皇

卷之三

皇極齊明天皇

孝德天皇

皇極齊明天皇

天智天皇

天皇大友

天武天皇

持統天皇

文武天皇

卷之四

元明天皇

元正天皇

聖武天皇

稱德太子謙天皇

廢帝

稱德太子謙天皇

卷之五

光仁天皇

桓武天皇

平城天皇

嵯峨天皇

淳和天皇

宇和天皇

卷之六

仁明天皇

文德天皇

清和天皇

陽成天皇

卷之七

土御門天皇

光孝天皇

宇多天皇

醍醐天皇

朱雀天皇

村上天皇

冷泉天皇

圓融天皇

花山天皇

卷之八

一條天皇

三條天皇

後一條天皇

後朱雀天皇

後冷泉天皇

卷之九

後三條天皇

白河天皇

堀河天皇

鳥羽天皇

崇德天皇

近衛天皇

後白河天皇

二條天皇

六條天皇

永祿天皇

卷之十

永祿天皇

高倉天皇

安徳天皇

後鳥羽天皇

土御門天皇

卷之十一

後鳥羽天皇

順徳天皇

九條廢帝

後堀河天皇

四條天皇

後嵯峨天皇

後深草天皇

龜山天皇

後宇多天皇

伏見天皇

後伏見天皇

後二條天皇

花園天皇

卷之十二

後醍醐天皇

卷之十三

後村上天皇

長慶天皇

卷之十四

後龜山天皇

後小松天皇

稱光天皇

後花園天皇

卷之十五

後土御門天皇

後柏原天皇

後奈良天皇

卷之十六

正親町天皇

後陽成天皇

日本政記 目次 五 負氏藏版

日本政記目次終

神武天皇

日本政記卷之一

賴襄子成 著

神武天皇

諱彥彥火出見小名狹野號神武本盤

鷓草葺不合尊第四子母玉依姬以庚午歲生

年十五立為太子年四十七即位

元年辛酉春正月庚辰朔天皇即位於大和橿原宮先是

甲寅歲天皇在日向高千穗宮會諸皇族議曰此瑞穗

之國我祖宗之所受於天而運屬草昧居此西偏多歷

年所顧此四方未霑王澤遂使邑有君村有長各相陵

日本正言 卷之二  
東山傳  
轅莫之能統一。吾聞東方有美地。山岳四周。足以恢弘大業。有饒速日命者。稱出我祖支屬。爲長髓彦者所推。先據有此。吾將掃蕩之。定都焉。遂經營四方也。十月。親將發日向。至速吸門。前豐得珍彦。收爲鄉導。十二月。至安藝居埃宮。乙卯歲。入吉備。居高島宮。備舟楫。蓄兵食。戊午歲。二月。航抵浪速。溯流至河內。赴龍田。路險隘。乃東由生駒山。入大和。長髓彦邀擊我軍于孔舍衛阪。我軍不利。皇庶兄五瀨命傷於矢。薨。乃退還示弱。轉由紀伊入高倉下。武津見等歸順。以爲鄉導。歷熊野之險。出菟

田縣。道臣命爲先鋒。誅兄猾。破八十梟帥于國見岳。斬之。又用珍彦計。設疑兵。殺兄磯城。遂進攻長髓彦。饒速日殺長髓彦。來降。時冬十二月也。己未歲。分兵誅諸窟居賊。盡定大和。相畝傍山東南。爲國之奧區。定爲都焉。至是卽位。立正妃媛。躡鞞爲皇后。事代主神女奉三種神器於正殿。曰劍。曰鏡。曰璽。以天種子命。天富命。主祭祀。掌朝政。可美真手命。率內物部衛官中。道臣命。率來目部護宮門。可美真手。饒速日之子也。

二年。壬戌論功行賞。以珍彦爲大和國造。劍根爲葛城國

造弟ワケ狛為猛田縣主。弟ワケ磯城為磯城縣主。賜道臣命宅地。武津見等受賜有差。可美真手。天日方奇日方。並為申食國政大夫。

四年。子甲立靈時於鳥見山。祀皇祖天神。

四十二年。寅壬立皇子神淳名川耳尊為皇太子。

七十六年。子丙春三月。天皇崩於橿原宮。

丁丑年。秋九月。葬神武天皇。

賴襄曰。我王國之成基。可謂深且遠歟。自神武以前。莫得而知焉。蓋以神明之胤。累葉積德。雖在西偏。遐

邇屬望。而發之於此爾。抑當草昧之世。雄長基時之時。能一舉而定海內。海內帖然。以開千萬年之業。自非天錫勇智。首出羣倫。烏能如此。謚曰神武允矣。舊志稱帝德明達。豁如。帝新得諸縣。而署之首長。皆曠昔之抗兵反刃者。仍而用之。無所變更。其感恩効力於民。民亦僂安之。可知也。且夫以敵帥之家嗣。而既納其降。則授之于戈。委以環衛之任。而不疑。非所謂推赤心人腹中者哉。雖然。總領郊畿。典官外之兵者。乃用勲舊。與內衛相制。猶彼漢之以群國兵衛宮。以

京輔兵衛城。唐之令元從禁軍出屯渭南。創業垂統者所爲。如合符節。亦可以見明達之一端矣。後世庸主。每因親踈。私存形迹。不能服天下之心。而制禍患之萌。皆不達於此者也。或曰。神武以封建爲制。至天智革之。襄曰不然。吾觀神武東征之議。有言曰。四方未歸我治。遂使邑有首。縣有君。以相凌轢。如此者。神武之所患。而所以征而蕩一之也。然後命之首長。有新銓者。有因其故用之者。以大和推之。其他皆然。雖然。政任天造。無甚明制可知也。而其後漸旣弛廢。因

襲矣。故天智脩而釐之。大定司牧之制。考課黜陟之法。蓋成神武之志。以貽範百王者也。不然。雖以天智之英武。而革祖宗之制。變開國以還旣成之勢。滅人國。絕人世。不知其幾千萬。是一朝而可能乎。曰不能也。



三年<sub>壬午</sub>春以彥湯支命為申食國政大夫。

二十五年<sub>甲辰</sub>春立皇子磯城津彥玉手看尊為皇太子。

三十三年<sub>壬子</sub>夏五月天皇崩。

安寧天皇

諱磯城津彥玉手看尊。綏靖子。母五十鈴依媛皇后。在位三十八年。崩。壽五十

七。葬畝傍山西南御陰井上陵。

秋七月天皇即位。

元年<sub>癸丑</sub>冬十月葬綏靖天皇。

二年<sub>甲寅</sub>遷居片鹽曰浮穴宮。

三年<sub>乙卯</sub>春立淳名底仲媛為皇后。事代主神孫鴨王女。

十一年<sub>癸亥</sub>春立大日本彥耜友尊為皇太子。

三十八年<sub>庚寅</sub>冬十二月天皇崩。

懿德天皇

諱大日本彥耜友尊。安寧第二子。母淳名底仲媛皇后。在位三十四年。崩。壽七

十七。葬畝傍山南織沙溪上陵。

元年<sub>辛卯</sub>春二月天皇即位。秋八月葬安寧天皇。

二年<sub>壬辰</sub>春遷居輕地曰曲峽宮。立天豐津媛為皇后。息

石耳命女。

二十二年<sub>壬子</sub>春立皇子觀松彥香殖稻尊為皇太子。

三十四年<sub>甲子</sub>秋九月天皇崩。

乙丑歲冬十月葬懿德天皇。

孝昭天皇

諱觀松彦香殖稻尊。懿德長子。母天豐津媛皇后。在位八十三年。崩。壽一百十

四。葬掖山博多山上陵。

元年丙寅春正月天皇即位。遷居掖上。曰池心宮。

二十九年甲午春立世襲足媛為皇后。尾張連遠祖瀛津

世襲女。

六十八年癸酉春立皇子日本足彥國押人尊為皇太子。

八十三年戊子秋八月天皇崩。

孝安天皇

諱日本足彥國押人尊。孝昭第二子。母世襲足媛皇后。在位一百二年。崩。壽一

百三十七。葬玉手丘上陵。

元年己丑春正月天皇即位。秋八月葬孝昭天皇。

二年庚寅遷居室地曰秋津島宮。

二十六年甲寅春立姪押媛為皇后。

七十六年甲辰春立皇子大日本根子彥太瓊尊為皇太

子。

一百二年庚午春正月天皇崩。秋九月葬孝安天皇。

孝靈天皇

諱大日本根子彥太瓊尊。孝安子。母押媛皇后。在位七十六年。崩。壽一百二十

八。葬片岡馬坂陵。

元年辛未春正月。天皇即位。遷居黑田。曰廬戶宮。

二年壬申春。立細媛為皇后。磯城縣主太目女。

三十六年丙午春。立皇子大日本根子彥國牽尊為皇太

子。

七十六年丙戌春二月。天皇崩。

孝元天皇

諱大日本根子彥國牽尊。孝靈長子。母細媛皇后。在位五十七年。崩。壽一百十

七。葬劍池島上陵。

元年丁亥春正月。天皇即位。

四年庚寅遷居輕地。曰境原宮。

六年九月葬孝靈天皇。

七年癸巳春。立鬱色謎為皇后。鬱色雄命妹。

二十二年戊申春。立皇子稚日本根子彥太日日尊為皇

太子。

五十七年癸未秋九月。天皇崩。

開化天皇

諱稚日本根子彥太日日尊。孝元第二子。母鬱色謎皇后。在位六十年。崩。壽一

百一十一。葬春日率川坂木陵。

冬十一月。天皇即位。

元年甲申遷居春日。曰率川宮。

五年<sub>戊午</sub>春二月葬孝元天皇。

六年<sub>己丑</sub>春立伊香色謎為皇后。物部大綜麻杵女。

二十八年<sub>辛亥</sub>春立皇子御間城入彥尊為皇太子。

六十年<sub>癸未</sub>夏四月天皇崩。冬十月葬開化天皇。

崇神天皇

諱御間城入彥五十瓊瓊尊。開化第二子。母伊香色謎皇后。在位六十八年崩。

壽一百二十。葬山邊道上陵。

元年<sub>甲申</sub>春正月天皇即位。二月立御間城姬為皇后。

大彥命女。

三年<sub>丙戌</sub>遷居磯城曰瑞籬宮。

六年<sub>己丑</sub>遷奉神器于大和笠縫邑。祭天照太神。命皇女

豐歛入姬。常侍掌祀事。先是列朝皆安神器於殿內。同

牀卧起。帝惧其褻瀆。故有此舉。別摸造劍鏡。置之御座。

七年<sub>庚寅</sub>定天社國社神邑神戶。

十年<sub>癸巳</sub>秋遣大彥命于北陸。武停川別于東海吉備津

彥于西國道。主于丹波。並授印將兵巡按。有不受命者。

聽征誅之。未發。會武埴安彥反。自山背。其妻吾田自大

坂共襲京師。帝即命五川狹芹彥要擊吾田。斬之。命大

彥及彥國葺擊安彥于輪韓川。南射殺之。冬十月大彥

等發京師。

十一年。甲午大彥等還。

十二年。乙未校人民戶口。序壯老。課男女調役。初帝即位。

數年飢疫盜起。帝憂惕。勵精求治。至是歲大稔。家給人

足。民稱曰御肇國天皇。

十七年。庚子詔課諸國造舟船。

四十八年。辛未立皇三子活目尊為皇太子。命皇長子豐

城命鎮撫東國。

六十年。癸未出雲國亂。遣吉備津彥武渟川別討平之。

六十二年。乙酉詔河內開池溝。通水利。

六十五年。戊子任那入貢。其使者蘇那曷叱知留待皇太

子。

六十八年。辛卯冬十二月。天皇崩。

賴襄曰。鴻荒之事。和漢同然。置而不論。可矣。雖然。祖

宗之所源始。亦臣子之不可不知者。非如漢人之語

軒羲也。蓋大日靈貴之德。雖不可窺測。徵之神器。如

有可得而言焉。夫鏡者。明也。劍者。武也。而玉璽者。仁

也。信也。仁信明武。繼天君民之道盡矣。故以遺子孫

曰視此猶視我國祚之隆。當與天壤無窮。因其言之  
驗於後。可以知其德之基於前已。吾聞大廟之支神  
庫者。耕織之具爲首。因此觀之。其猶后稷歟。及至玄  
孫。發跡西土。整旅東征。與文武之業無異。而垂統千  
葉。一姓不替。足以眇視彼八百載。其德果不可測也。  
夫前王之親神器。崇神之防褻瀆。其意一也。而崇神  
厲精治民。不虛肇國之號。真可謂善繼祖德者也歟。  
孔子曰務民之義。敬鬼神而遠之。故敬神無如務於  
民也。世之稱神道者。悠繆荒誕。而無益於民。皆崇神

之罪人也。吾嘗稱王業衰而神道興。何則是祖宗之  
事也。當王政盛時。誰敢騰之口舌。以樹私說哉。騰之  
口舌。以樹私說者。始於卜部兼俱之教。足利義尚。噫  
彼爲何等時邪。宜乎出此無忌憚者也。

天皇  
 垂仁天皇  
 御間城  
 皇太后  
 在位九年  
 十九年  
 壽一

垂仁天皇

諱 滂 母 御間城 皇太后 在位九年十九年 壽一

百三十九 菅原伏見陵

元年壬辰春正月天皇即位。冬十月葬崇神天皇。

二年癸巳立狹穗姬為皇后。遷居纏向曰珠城宮。是歲

遣歸蕪那曷叱知厚賜任那主。新羅人途要奪之。二國相仇怨始此。

三年甲午新羅王子天日槍歸化。賜邑于但馬。

五年丙申狹穗彥友伏誅。狹穗彥皇后兄也。陰懷異圖。誘

后行逆。后告實於帝。帝謂非后罪。命將討狹穗彥。狹穗

彥入城拒守。后不忍坐視兄死。抱皇子奔投城中。詔狹  
穗彥奉還。不奉詔。后使人奉皇子出城。而與兄同死。

十五年。丙午秋。立日葉酢媛為皇后。丹波道主王女。

二十五年。丙辰春。三月。遷天照大神廬于伊勢度會。建齋

宮于五十餘川上。使皇女大和姬代豐鍬入姬奉齋焉。

二十七年。戊午始以兵器為祭幣。是歲。置屯倉于來目。

二十八年。癸亥皇后日葉酢媛崩。初帝母兄和彥命薨。以

近臣殉葬。帝聞其號泣聲。惻然詔禁殉死。至皇后崩。野

見宿禰奏請以土偶殉。帝嘉之。定為永制。宿禰賜姓土

部。世掌大裘。宿禰出雲人。有勇力。嘗受詔與力人當麻  
蹶速角力勝之。朝廷有相撲儀。始此。

三十五年。丙寅令諸國開池溝八百餘所。以假灌溉。民賴

殷富。

三十七年。戊辰立皇三子大足彥尊為皇太子。賜弓矢於

皇長子五十瓊敷命。

九十九年。庚午秋七月。天皇崩。冬十二月。葬垂仁天皇。

賴襄曰。自神武一傳。而有手研耳之事。十傳而有狹

穗彥之反。皆變之大者。其得失之際。後王之所當鑒

也。大凡人事莫重於繼續。而繼續原於婚姻。二者禍福之所由分也。匹夫之家。且然。况有國及天下者。不慎於此。莫以持先業。而保億兆焉也。所以修前史者。於立后建儲之事。必謹書之。夫綏靖之爲儲貳。既定於先皇在世之時矣。則手斫耳雖以庶兄有功伐。固不容覬覦。否則兄弟相殺。與玄武門喋血之禍。何以異哉。唯夫神武之慮。勝於唐高祖。是以綏靖無太宗之慙。雖綏靖之運謀決機。能濟大難。抑亦神武早爲之處置之所致也。狹穗彥身爲帝戚。敢圖反逆。蓋亦

有以致之。崇神遣將四道。大彥命居首焉。乃皇后之父也。豈賴其戚親。委以兵權邪。雖狹穗彥之資位不可考。而非有權力者。何遽萌此非望哉。其後若蘇我馬子。乃狹穗彥之志者也。及至藤原氏。世藉戚畹。專恣極矣。而未嘗至謀反逆者。雖名分大定。有異往昔。而亦不躬握兵權。故爾可不鑒哉。至皇后之抱皇子。爲質。不過計免兄死已。而還質俱斃。雖其心可悲。要之非配至尊。母天下者之所當爲也。幸而垂仁不惑。使玉石共焚而不恤。使其惑而不能斷。叛臣將得其

計不亦危乎。

日本政言

卷之二

東氏藏版

Blank columns for text on the right page.

四十景行天皇

諱大足彥忍代別尊垂仁第三子母日葉酢媛皇后在位六十年崩壽一百四

十三葬山邊道上陵

元年辛未秋七月天皇即位。居纏向曰日代宮。

二年壬申春立播磨稻日大木太郎姬為皇后。釋武彥女。

四年甲戌春行幸美濃。

十二年壬午秋七月筑紫熊襲反。八月天皇親征。行勦周

芳豐前賊。冬十月至日向起行宮。曰高屋宮。熊襲有二

女。或獻策詭之歸順。長女納欵。誘官軍。殺熊襲。帝惡其

所為。誅之。以次女賜火國造。駐日向六年。筑紫悉平。乃

日本政言

卷之二

十五

須氏藏版

還。

二十五年。乙未遣武內宿禰。巡察東北諸國。還奏其地沃壤。民俗勇悍。可收為朝廷用。

二十七年。丁酉筑紫又亂。命皇子日本武尊代征。召美濃尾張射手從之。尊時年十六。變服親訶賊巢。窺賊酋醉。手刺殺之。餘眾讐服。乃還。勦吉備難波賊。

四十年。庚戌東夷反。遣日本武尊征之。吉備武彥大伴武日副焉。是歲封皇子大碓命於美濃。

四十三年。癸丑日本武尊平東夷而還。至伊勢。薨。初尊至

駿河。虜倂降。襲官軍。尊奮擊克之。遂自相模航海。抵上總。轉入陸奧。蝦夷降附。還巡視上野信濃。使武彥分按越國。會于美濃。平近江賊。獲病還。獻倂伊勢大廟。使武彥奏捷京師。病篤薨。

五十一年。辛酉秋。初天皇欲以日本武尊為儲貳。會其薨。乃立其弟稚足彥尊為皇太子。是歲以蝦夷倂。分居畿外播磨等五國。

五十二年。壬戌夏。皇后崩。秋立八坂入姬為皇后。八坂入彥女。

五十二年癸亥帝東巡歷覽東海諸國還駐伊勢踰年乃還。

五十五年巳丑遣宗室彥狹島王都督東山道諸國途病

薨明年以其子御諸別王襲職討蝦夷未服者平之。

五十七年丁卯令諸國興田部屯倉。

五十八年戊辰行幸近江志賀號高穴穗宮。

六十年庚午冬十一月天皇崩於高穴穗宮。

賴襄曰我朝以武立國神武以還經數十世雖時有變故靖難戡亂頃刻而辨天下不搖者非以兵權在

上綱維可挈故哉然皆係內變矣其有外叛始見於景行云蓋雖神武能肇造中土東西諸道號令未周自崇神已漸命將四出至此治熊襲則親將伐之何者其事大也其事大則其用兵亦大大兵之權不可委之臣下也及賊再燃難於再動兵則遣皇子代徃其慎也如此故至巡察東國雖初遣大臣至經略之任亦任之皇子其意可以見已及至後世兵戎之事委之有司雖公卿亦不甚恤之况於天子高拱深宮曰賊何能為甚則不識將帥之面也而責其殞軀夷

賊及於秦捷。又不時論賞。終之致大權下移。國勢一變。長不復於古。可勝歎哉。至景行之封皇子美濃。又以皇族管領東海。亦有深意存焉。夫以未服之國。其土沃兵強。不可不収爲我資。而不可任之牧宰。亦非其所能任也。於是封建宗室。使自經紀之。使其力足以鎮撫於當時。而藩屏於異日。以制內外輕重之勢。可謂知大計矣。中古郡縣成制。雖以親王任國守。其人皆生長婦人手。粹姿弱質。足不履地。皆虛任遙領。遣介掾代往而已。是以本支益弱。天子孤立。使朝廷

大臣無所忌憚。未必不由此。獨後醍醐以諸皇子充將帥。得景行之遺意。而諸皇子亦有雄勇勝任者矣。然終不能復古者。豈其時已不可爲耶。抑天子不能躬親勤勞。克有終始如景行也。



縣邑置稻置東西曰日縱南北曰日橫山陽曰影面山

陰曰影背

四十八年戊午立皇從子足仲彥為皇太子。

六十年庚午夏六月天皇崩。

辛未歲秋九月葬成務天皇。

仲哀天皇

諱足仲彥日本武尊第二子成務無子故立為嗣母兩道入姬在位九年崩壽

五十二葬河內長野野陵

元年壬申春正月天皇即位 冬十月以大伴武以為大

連與大臣並輔朝政置大連始此

二年癸酉春正月立氣長足姬為皇后氣長宿禰王女。

二月行幸越前角鹿皇后及羣臣從焉帝南至紀伊會

熊襲及親帥舟師征之遣使角鹿令皇后以下會於穴

門居豐浦行宮

八年乙卯春進幸筑紫居香推行宮 秋九月會羣臣議

進討皇后以為先征新羅則熊襲自服矣帝不從親戰

不克。

九年庚辰春二月天皇病崩于香推官皇后與諸大臣謀

秘不發喪令大連率羣臣守行宮而令武內宿禰密奉

喪殯于豐浦。終決策征新羅。修船艦弓弩。諭羣臣曰。此事不必諉之汝等。吾自當之。事成共其功。不成吾獨有罪。於是遣鴨別當熊襲。而自齋戒禱神祇。爲男裝。誓師而發。冬十月。至新羅。新羅主波沙寐錦。不意我大兵奄至。惶遽出降。后命納質子。申盟約。徵犒師金帛八十船。遂爲歲貢定額。高麗百濟並望風歸款。乃置官司戍兵。凱旋十一月。至筑紫。十二月。生皇子名譽田別。初皇后有孕。征三韓而還。乃生。故稱胎中天皇。初景行帝身材長大。日本武尊仲哀皆類之。及皇子生。亦奇偉。腕肉突

起。似母后雄裝負鞆狀。古語謂鞆譽田。故名云。前志記仲哀崩之際。多曖昧者。後世讀者。不免容疑於神功皇后云。賴襄曰。是不容疑者。吾深會其前後事跡。斷知其不容疑也。夫熊襲久雄長西偏。以景行與日本武。前後討伐。而其蟠根餘孽。終不可拔者。蓋倚新羅爲後援也。當時諸大臣。更事如武內者。必有建舍近擊遠之策者。皇后以有籌略。從軍與議。亦有其策。而仲哀銳意誅鋤。不聽而親戰。敗衄病創。創劇終崩。皇后恐諸軍沮喪。賊來乘之。大事去矣。是以與

腹心密謀。秘喪不發。留大連守行宮。如天子在狀。深溝高壘。相持不戰。而潛兵急發。以遂行前策。直擣巢窟。奪其倚據。然後熊襲果不攻而下矣。特以蹋海波赴未知之地。衆情所疑懼。故多方託之神明。曰。神告我以寶玉之國。帝不從。故暴殞。當相與勉往取之。皆鼓舞從兵之語耳。史氏從而實其事。皇張誇大。而後人不察。所以致紛紜也。胎中天皇之稱。已見民望所屬。雖有庶兄之乘變圖自立。未幾就誅夷。攝政數十年。中外無異議。可知其事之暴白。當時厭人心。而何

必容疑於千載之下。



癸未歲春稱帝為皇太子。

巳酉歲還新羅質子。

巳未歲遣使於魏。

丁卯歲百濟新羅共入貢皇太后皇太子大喜曰是先帝之所欲而不見也羣臣為之感動。

巳巳歲先是新羅奪百濟貢物相易而獻敕逐新羅使者遣使其國責問之至是遣荒田別等將兵援百濟討新羅破之遂定任那七國加賜地於百濟。

丙戌歲遣使於晉。

巳丑歲夏四月皇太后崩壽一百歲冬十月葬于狹城盾列池上陵謚神功皇后。

元年庚寅春正月帝即位都輕島號豐明宮。

二年辛卯春立仲姬為皇后。

三年壬辰蝦夷入貢先是百濟枕流卒子阿花幼叔公辰

斯篡立是歲遣紀角平羣木菟等責問之國人殺辰斯以謝角等立阿花而還。

五年甲午定諸國海人山守部。

七年丙申高麗百濟新羅任那並入貢令武內宿禰役韓

日本正言 卷之一  
東日流片  
人穿池曰韓池。

九年。

戊戌

遣武內宿禰按察西海。其弟甘美內宿禰讒其

密招三韓。據筑紫謀反。敕遣使案驗。有真根子。貌類武內。自殺以免之。武內潛詣闕自明。敕面對質。甘美內伏罪。特赦死一等。

十四年。

癸卯

秦主政苗裔在百濟者歸化。分置諸郡。使養

蚕造絹。賜姓秦氏。

十五年。

甲辰

先是。以百濟王阿花無禮。削其東韓地。阿花

懼。使其子阿直岐來朝謝罪。至此復來貢良馬。阿直岐

通經典。帝使皇子稚郎子師學焉。阿直岐受薦其國秀

士王任。

十六年。

乙巳

王仁來齋。獻論語十卷。尋阿花卒。敕遣歸阿

直岐。繼位。復其削地。

賴襄曰。道一而已矣。道之在天下也。猶日月也。日月

者。天下之日月也。非一國所私有也。道亦然。父子君

臣夫婦。無國無之。而慈孝忠義。有別不雜。皆存於自

然。非有待於人作也。我邦列聖。保民如子。不讓堯舜

禹湯。其風俗尊君親上。相愛相養。又有過唐虞三代

日本正言 卷之二  
東亞雜誌  
之民則雖無經籍其道固具在。特未有名而教之曰仁曰義者耳。譬若人家同是一里也。而居之有舊有新。某巷陌某井溝皆有名目。記以帳簿。新者必問於舊者而知之。舊者曰。是吾巷陌井溝也。可乎。今天下之仁義也。儒者指而私之曰。是漢之道也。有稱國學者。斥而外之曰。是非我之道也。皆非也。道豈有彼此。載之以文。彼較舊於我。彼來而貢之。我取而用之。與釀冶織縫之工何異。載籍者。織縫釀冶也。而仁義者。蠶也。桑也。麩米銅鐵也。以麩米銅鐵蠶桑爲自彼來。

者儒者之見也。欲廢織縫釀冶者。國學者之說也。故曰皆非也。夫道一也。則學亦一也。寧有所謂國云者乎。陋哉。且夫先王已取而用之。著爲令典矣。而敢非議之。是議先王之典者矣。而幸免於誅也。



驚馳至慟哭。羣臣遂勸進即位。

仁德天皇 諱大鷦鷯。應神第四子。母仲姬皇后。在位八十七年。崩。壽一百十。葬百舌鳥野。

陵

元年 癸酉 春正月。天皇即位。武內宿禰為大臣。如故居。難

波。號高津宮。

二年 甲戌 春。立葛城盤之姬為皇后。葛城襲津彥女。

十年 壬午 修皇宮。初帝登高望見人烟稀少。知民貧。乃痛

自節儉。宮室不堊。任其頽圯。悉除租稅。三年望見炊烟

盛起。喜語皇后曰。朕富矣。后曰。屋漏衣敝。何謂富乎。帝

曰。天之立君為民也。民之富乃朕之富也。臣民請輸稅

修宮不聽。至是始科課役修之。不日而成。

十一年 癸未 詔北河橫溢。下流不駛。每霖海潮逆上。民苦

泥濘。宜鑿宮北地為渠通海。以全田宅。又築茨田堤。是

歲新羅人朝貢。因從是役。

十二年 甲申 秋。高麗入貢。獻鐵盾鐵的。敕饗使者。令戶田

宿禰射鐵的。洞之。冬。穿栗隈渠。以溉山背田。

十三年 乙酉 置茨田屯倉。定春米部。

十七年 己丑 新羅不貢。遣使責問。乃貢絹物八十艘。

三十年壬寅秋皇后遊熊野帝徵八田媛納宮中皇后聞恨之直赴山背筒城終焉

三十一年癸卯春立皇子去來穗別為皇太子

三十八年庚戌春立八田媛為皇后

五十三年乙丑新羅不貢遣田道將兵討之虜四邑民而還

還

五十五年丁卯蝦夷反遣田道討之軍敗死之

六十二年甲戌始置冰室

六十五年丁丑遣難波根子武振熊勦飛彈山賊宿儺

七十八年庚寅大臣武內宿禰薨

八十七年己亥春正月天皇崩帝末年刑措二十餘歲及崩民如喪父母皇太子初納羽田黑媛為妃太子之弟

仲皇子佯稱太子與姦事露仲畏罪反時太子既除喪

未即位仲舉兵圍宮皇太子方被酒卧諸大臣入告不

信扶上馬奔河內至埴生坂而醒入大和發當麻兵遣

弟瑞齒別皇子討仲瑞齒別恐事平後或被疑請與平

羣木菟借遂誘仲近臣刺領中刺殺仲木菟請而誅刺

領中太子乃還冬十月葬仁德天皇

賴襄曰。仁德之所以為仁。可知已。仁德之言曰。天為  
 民立君。君自儉以養民。民富則君富。大哉言乎。是我  
 列聖之所傳。而發之於帝。所以貽範萬孫也。六經所  
 訓百叟所傳。豈有以尚此哉。自是其後。循之者安。違  
 之者危。下至武門。一興一廢。無不由此者。大哉言乎。  
 有德者有言。因其言可以知其德矣。稚郎子之讓位。  
 亦知其德屬天下之望也。然讓之可也。而至於以讓  
 殺身。過斷髮文身之秦伯。可謂為已甚者矣。遂致使  
 後世容疑其間。以為或有希旨之臣。如羽父之請於

魯隱者。而抱焉而慟。又類宋太宗之哭德昭。豈仁德  
 之處兄弟。又有未盡其善者邪。可勝惜哉。世知仁德  
 之仁而已。當帝之時。有若戶田之接高麗使者。以弓  
 力折服其心。有若田道之討新羅。避堅攻瑕。仁者之  
 勇足。以使將帥馭夷狄。又可以見已帝之德。過禹之  
 卑宮惡服。而不及湯之不遜聲色。有文王之無逸。而  
 無其儀寡妻。閨門不脩。子孫視儆。故繼續之際。有仲  
 皇子之亂。允恭安康之際。亦云危矣。反正之智。雄略  
 之武。履足以清其難。而雄略之失任那。亦由於好色。

夫以仁德之德。而一不慎焉。則貽禍後嗣如此。况不及仁德者。可不戒焉哉。

日本政記卷之一



